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要約出售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之建議，而本公告或其所載內容亦不構成任何合約或承諾之基準。本公告所指證券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登記，亦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之登記規定進行之交易則除外。本公司無意於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進行證券公開發售。



**Maoy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

完成發行於二零一五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

**J.P.Morgan**

獨家牽經辦人及獨家賬簿管理人

茲提述就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而刊發之該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認購協議發行可換股債券之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本金額為1,16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之發行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完成。

茲提述本公司就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而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中所用之語或表述應具有該公佈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認購協議發行可換股債券之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本金額為1,16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之發行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完成。已就

可換股債券之上市接獲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之批准，而預期可換股債券約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四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假設增發選擇權未獲行使，則債券發行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佣金及開支後)將約達1,136,000,000港元。假設增發選擇權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將會獲取約1,517,000,000港元之所得款項淨額。於本公告日期，增發選擇權尚未獲行使。

可換股債券(並無計及選擇性債券)之本金總額合共1,165,000,000港元，並由牽頭經辦人向不少於六名獨立認購人提呈及出售。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可換股債券之認購人及彼等之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下表概述本公司因債券發行(參考於本公告日期之股權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及並無計及增發選擇權之行使)之股權架構。

股東名稱	於本公告日期		假設可換股債券 初步換股價每股 股份4.212港元悉數 轉換為股份(可予 調整)，並假設增 發選擇權未獲行使		假設可換股債券 按初步換股價每股 股份4.212港元悉數 轉換為股份(可予 調整)，並假設增 發選擇權獲悉數行使	
			(附註1)		(附註3)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Maoye Department Store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2)	4,200,000,000	81.72%	4,200,000,000	77.54%	4,200,000,000	76.24%
黃茂如	50,000,000	0.97%	50,000,000	0.92%	50,000,000	0.91%
其他股東	889,856,000	17.31%	889,856,000	16.43%	889,856,000	16.15%
債券持有人	0	0.00%	276,590,693	5.11%	368,850,902	6.70%
總計	<u>5,139,856,000</u>	<u>100%</u>	<u>5,416,446,693</u>	<u>100%</u>	<u>5,508,706,902</u>	<u>100%</u>

附註：

1. 此假設自本公告日期概無發行本公司股份及轉換可換股債券，且本公司股權亦於該期間保持不變。
2. 該等股份由MO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Maoye Department Store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而MO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由黃茂如先生全資擁有。
3.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增發選擇權獲行使。

承董事會命  
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茂如先生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黃茂如先生、鍾鵬翼先生、王福琴女士及王貴升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燦林先生、浦炳榮先生及梁漢全先生。